

# 关于红塔区 2022 年地方财政预算调整 方案（草案）的报告

（完整版）

2022 年 10 月 28 日在红塔区第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上

红塔区财政局局长 郑宏欣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云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的有关规定，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报告 2022 年红塔区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请予审议。

## 一、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1-9 月，含增值税留抵退税影响自然口径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80,4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38.5%，同比减少 65,560 万元，下降 44.9%。剔除增值税留抵退税影响同口径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18,2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56.6%，同比减少 29,395 万元，下降 19.9%。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64,1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78.6%，同比减少 52,441 万元，下降 16.6%。

（二）增值税留抵退税情况。2022 年，红塔区预计留抵退税 12.40 亿元，预计影响地方收入 5.95 亿元，预计上级补

助收入 4.90 亿元，目前收到补助 4.23 亿元，截止 9 月 30 日，全区完成留抵退税 9.75 亿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1-9 月，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95,8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8%，同比增收 31,888 万元，增 49.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32,4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2%，同比减少 5,656 万元，下降 4.1%。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完成情况。1-9 月，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4,5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50%，同比增收 4,500 万元，去年同期收入为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3.1%，同比增长 40 万元，去年同期支出为 0。

（五）社保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1-9 月，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19,8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8.9%，同比减少 8,211 万元，下降 6.4%；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6,0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7.4%，同比增加 10,296 万元，增长 10.7%。

## 二、2022 年红塔区预算调整建议

2022 年红塔区年初区人民代表大会目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208,900 万元，支出安排 336,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571,072 万元，支出预算安排 657,02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200 万元，支出安排 305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73,947 万元，支出安排 150,054 万元。

在预算执行中，受疫情严峻形势、房地产市场低迷、组合式减税降费、土地出让盘活等因素影响，收支情况发生变化，为使 2022 年财政预算安排更加准确、合理，现提出 2022 年红塔区财政预算调整方案。

###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

#### 1.红塔区收支规模调整建议

2022 年，含增值税留抵退税影响自然口径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为 155,376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53,524 万元，下降 25.6%；比上年减少 47,434 万元，下降 23.4%。剔除增值税留抵退税影响同口径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214,885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5,985 万元，增长 2.9%；比上年增加 10,355 万元，增长 5.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为 346,131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0,131 万元，增长 3.0%，比上年增加 44,151 万元，增长 14.6%。

平衡情况：按照现行省对市、市对区财政体制计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5,376 万元，转移性收入 227,561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15,138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65,423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7,00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8,071 万元，调入资金 24,055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52,700 万元，收入总计 467,76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6,131 万元，

上解支出 59,939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54,033 万元，支出总计 460,103 万元，年终结余 7,660 万元。

## 2.具体调整情况

### (1) 收入调整事项

①含增值税留抵退税影响自然口径税收收入调整为 92,359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75,271 万元，下降 44.9%，比上年减少 79,145 万元，下降 46.1%；剔除增值税留抵退税影响同口径调整为 151,868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15,762 万元，下降 9.4%，比上年减少 21,356 万元，下降 12.5%。主要是：一是受留抵退税政策影响，全年影响区级收入为 5.95 亿元，二是受六税两费减免、资源综合利用即征即退、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及缓缴政策延续等影响，预计影响区级收入 2.2 亿元，三是受房地产市场低迷影响，契税比年初预计减少 0.6 亿元，四是企业所得税受活发集团华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预缴企业所得税增加 0.33 亿元，同时加大对欠税追缴，预计增加收入 0.8 亿元，上述四项因素增减相抵自然口径税收比年初减少 7.53 亿元。

②非税收入调整为 63,017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21,747 万元，增长 52.7%，比上年增加 31,711 万元，增长 101.3%。主要是：一是教育费附加受税收减收因素影响，比年初减少 1,600 万元；二是耕地指标交易收入预计实现 12,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11,900 万元；三是受征收困难及上级缓缴政策影响城市垃圾处理费预计实现 1,000 万元，比年初减少

2,650 万元；四是预计实现保障性住房租售收入 3.8 亿元，增减相抵，比年初预算增加 21,747 万元。

③ 返还性收入。返还性收入调整为 15,138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447 万元，主要是：根据省级分享四项税收增量返还相关政策，预计 2022 年省级分享税收比基数减少 447 万元。

④ 上级补助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调整。调整为 165,423 万元，比年初预算调增 117,451 万元，比上年增加 55,016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一是根据《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发〔2021〕5 号）文件要求，下级政府应当严格按照提前下达数如实编制预算，2022 年编制年初预算时根据收到提前下达数进行编制，导致调整预算数较年初预算增加；二是根据云财预〔2022〕85 号《云南省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为支持各地区落实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对各地区退税中央、省级进行补助，根据测算，预计 2022 年补助红塔区留抵退税补助资金 49,039 万元；三是为支持基层财政平稳运行，上级加大对基层财政财力性补助，预计比上年增加 6,000 万元。

⑤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调整为 47,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调增 47,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292 万元。

⑥ 上年结转结余收入调整。上年结转结余与年初预算一致为 8,071 万元，不做调整。

⑦调入资金调整为 24,05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93,533 万元。主要是：受房地产市场低迷影响，土地出让收入难以完成年初目标，难以支撑年初预算调入资金。调入资金构成情况是：政府性基金调入 21,800 万元，其他调入（存量资金）2,255 万元。

⑧一般债券收入调整事项。再融资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52,700 万元，与年初预算一致，不做调整。

## （2）支出调整事项

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调整为 346,131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0,131 万元，增长 3.0%，比上年增加 44,151 万元，增长 14.6%。

②上解上级支出调整。调整为 59,939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844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预计可完成收入比年初预算减少，收入超基数上解减少 8,074 万元；根据上级相关通知，本年度留抵退税减少调库 4,681 万元在专项上解中进行上解；增加年初未预计的 2021 年市级代垫资金 2,728 万元；受减税政策影响，减少研和园区高新区分享上解数 179 万元。增减相抵后上解比年初预算减少 844 万元。

③债务还本支出调整。债务还本支出 54,033 万元，其中：本级财力安排还本支出 1,333 万元，再融资偿还 52,700 万元，与年初一致。

（3）新增预算情况。新增预算 15,707 万元，主要是：李棋中学信息化建设设备款 28 万元，春河街道人引水工程

42万元，2022年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展演专项经费24万元，人工防雹工作经费51万元，工业企业统计员岗位补贴20万元，2019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作112万元，校园信息系统集成和办公桌椅采购项目75万元，玉溪市中心城区“花城”景观建设项目61万元，大小矣资搬迁土地租赁经费293万元，润嘉国投公司注册资本金经费15,000万元。

（4）动支预备费情况。年初安排预备费3,500万元，截止已动支1,400万元，主要是：卫生健康局疫情防控支出。考虑疫情因素，10-12月设置预备费130万元，调减1,970万元。

（5）部门预算调剂情况。截止目前，资金规模不变，发生调剂部门预算指标1070笔（含政府性基金预算指标调剂），涉及金额42,926万元，主要是年初预留人员经费、重大项目、化解欠拨专款、产业发展专项等资金的调剂。

（6）盘活存量资金情况。2022年，共收回盘活存量资金6,194万元，计划统筹用于以前年度暂付款化解。按照上级规定的盘活存量资金账务处理方式，存量资金先冲减原支出科目，再按新安排的科目列支，因此不增加支出规模。

（7）直达资金情况。截止9月，共收到上级直达资金76,597万元（含参照直达资金745万元），已分配下达72,031万元，下达进度94.0%，未下达资金主要原因是涉及部门未能及时完成项目入库评审。已支出51,889万元，支出率67.7%，下一步区财政将统筹资金，加快资金支出进度。

(8) 三公经费调整情况。2022年，年初安排“三公”经费1,615万元，比上年下降3.0%，其中：公务接待费419万元，公务用车经费1,19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23万元）。三公经费与年初保持一致，不作调整。

(9) 其他事项。由于目前支出需求较大，但区本级财力减少，为确保财政平稳运行，建议全额收回当前已下达至各单位的一般公共预算本级安排项目支出资金（包括用本级财力安排的以前年度上级专款），预留1亿元在4季度支出中视财力逐步安排。以上预留经费实际发生支出时相应会引起功能科目发生变动，提请本次人大常委会同意由区财政局按照财力情况逐步安排支出需求经费，待年终决算时一并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1. 政府性基金收支调整建议。政府性基金收入调整为173,061万元，比年初减少398,011万元，下降69.7%，比上年增加92,951万元，增长116.0%；政府性基金支出调整为303,897万元，比年初减少353,129万元，下降53.7%，比上年增加161,321万元，增长113.1%。

平衡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完成173,061万元，转移性收入6,000万元，上年结余8,850万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148,600万元，收入合计336,51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03,897万元，上解支出5,124万元，调出资金21,80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5,690 万元，支出合计 336,511 万元，收支平衡。

2.项目支出调整情况。新增项目资金 4,500 万元，主要是：红塔区城市更新项目高铁新城片区 4,000 万元，润嘉国投公司注册资本金 500 万元。调减项目资金 357,629 万元，主要是调减土地成本 322,487 万元，调减创卫复审及爱卫“7 个专项行动”专项经费、企业科技创新及产业发展资金、公安局红塔分局基建项目经费、城市监控四期项目经费等项目资金 24,096 万元，调减已安排以前年度欠拨上级专项资金 8,376 万元，调减专项债付息 2,670 万元。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情况

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调整建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500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2,300 万元，增长 1150%，比上年增加 2,344 万元，增长 150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调整为 2,977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2,472 万元，增长 876.1%，比上年增加 2,977 万元，上年无支出。

平衡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2,500 万元，上级补助 172 万元，上年结余 305 万元，收入总计 2,97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977 万元，收支平衡。

2.项目支出调整事项。新增支出 2,500 万元，主要是润嘉国投公司注册资本金 2,500 万元。

### （四）社保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按人员、标准编制的预算，受政策变动费率调整、社会平均工资及缴费基数核定增长、参保扩面等因素影响，特别是国务院缓缴政策实施的影响，收支均发生变化，需进行调整。调整后，红塔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174,05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10 万元、增长 0.1%，社会保险基金上级补助收入 83,803 万元，上年结余 83,273 万元，收入总计 341,133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154,213 万元，比预算数增加 4,159 万元，增长 2.8%，社会保险基金上解上级支出 98,889 万元，支出合计 253,102 万元，年终滚存结余 88,031 万元。

以上四本预算根据截至目前掌握的情况进行调整，若本次调整方案经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后，仍发生其他调整变动，在次年区人民代表大会上再作报告。

#### （六）债务调整事项

2022 年，年初预算编报再融资债券转贷收入 5.38 亿元，主要是：一般债券 5.27 亿元，专项债券 0.11 亿元；编报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20 亿元。

调整情况为：再融资转贷收入 5.38 亿元，与年初预算一致；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14.75 亿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5.25 亿元。2022 年红塔区新增专项债 14.75 亿元，主要是：玉溪市红塔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二期）3.96 亿元；玉溪高新区中小企业孵化园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 亿；玉溪高新区云南高端数控园基础设施及配套建设项目 0.89 亿元；玉

溪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红塔片区生物医药及绿色食品加工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8.9 亿元。

### 三、“三保”预算情况

2022 年经省级审核，安排省级口径“三保”支出 179,147 万元，其中：保基本民生 7,445 万元，保工资 156,232 万元，保运转 15,470 万元。根据各部门“三保”需求情况，将省级口径“三保”预算调整为 207,553 万元，其中：保基本民生 35,756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28,311 万元，主要是：年初根据上级相关要求，对上级转移支付按照提前下达数进行预算，因此上级补助的基本民生 28,189 万元未进行预算；保工资 163,565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7,333 万元，主要是：受增资政策影响工资支出增加；保运转 8,232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7,238 万元，主要是：根据省级要求，对各部门公用经费按照 5% 进行压减，同时，年初对公安、政法、司法等部门公用经费按照全口径进行预算，年中收到应由上级承担经费，相应调减本级年初预算经费。截止 9 月份，“三保”已执行 139,518 万元，进度 67.2%，其中：保基本民生 14,906 万元，保工资 120,367 万元，保运转 4,245 万元。红塔区将严格落实对“三保”保障有关要求，坚决兜牢“三保”底线，将全年“三保”落实到位。

### 四、下一步工作重点

（一）强化财政收入组织管理。一是坚持依法组织收入。严肃财经秩序，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好国家和省出台的各项减

税降费政策。明确责任划分，做到权责合一、赏罚分明，切实提高预算的激励约束效力。二是抓税收收入增收。联合税务部门强化对重点税源、重点行业、重点地区监测分析，强化收入征收管理，精准预测税收收入，特别是加强对税收的追缴力度、加快土增税的清算力度。三是抓非税收入增收。非税收入组织部门以落实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的通知》为契机，以财政电子票据管理及收缴电子化改革试点为抓手，实行目标管理责任制，做到应收尽收，特别是强化垃圾处理费、残疾人保障金、水库管理所水费等收入的征管、加快洛河砂石料处置，研和街道配建商业设施租售等。

（二）积极做好向上争取工作。一是落实《红塔区向上“三争取”考核办法》。认真研判财政经济形势，及时梳理中央、省、市财政资金支持政策，充实基层项目库建设，以结果为导向，实行一季度一通报，督促各级各部门加大争取力度，年内实现争取上级财政资金 17.05 亿元以上。二是争取上级奖补政策支持。结合《省对下财政体制改革》、《云南省高质量发展资金奖补办法》、《云南省缓解基层财政困难三年行动计划》和《中央财政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管理办法》，深入研究考核指标体系，提出具体工作措施，主动向上汇报，争取全省高质量发展和中央财政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三是争取专项债券资金。按照“储备入库一批、发行使用一批、开工建设一批”的要求，做好

专项债券项目常态化储备，围绕重点支持 9 个领域做好项目储备。结合红塔区政府债务风险、财力状况、建设投资需求等因素，申报 2022 年政府新增专项债券资金需求项目，经省财政厅集中会审，初审通过 13 个，项目总投资 167.65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需求规模 52.99 亿元。四是争取重点项目金融资金支持。持续跟进 2022 年 9 个重点项目融资推进情况，2022 年红塔区 9 个项目计划总投资 56.346 亿元，共对接融资需求 42.59 亿元。

（三）全面盘活资金资源资产。一是财政存量资金的盘活。收回各部门在预算执行中不具备实施条件或项目实施完毕后形成的结余资金统筹安排；收回上级专款拨付到部门后闲置时间超过二年的结转资金统筹安排。至目前，全区完成存量资金盘活 6,194 万元。四季度争取再盘活存量资金 3,000 万元。二是加快土地资源盘活。在 1-9 月已实现供地基础上，加快 4 宗地的供应，实现价款 71,367 万元，可加大调入、弥补“三保”资金缺口，具体是：聂耳和国歌传习中心项目价款 22,526 万元；黑村烟叶收购站价款 591 万元；红塔工业园区标准厂房项目价款 12,250 万元；玉交集团环山路生产区（棚改）价款 36,000 万元。做好土地整治项目指标入库工作，预计新增指标收益 0.5 亿元。三是资源资产的盘活。主要围绕广告特许经营权、停车位资源、行政事业单位存量资产、建筑垃圾、矿产资源、水库资源等类别进行红塔区资源资产整合盘活。现基本具备资产注条件的有前三项，资源资产规

模约为 33.93 亿元；其余资源资产需要进一步寻找收益点和注入方式，力争盘活总规模 60 亿元以上。

（四）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一是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坚持“三保”支出的优先顺序，在“三保”保障不到位的情况下，除专项资金和疫情防控、抢险救灾等应急资金外，严控其他方面的支出，确保不发生财政运行风险。全面落实“三保”主体责任，采取有力措施，统筹用好上级转移支付，切实保障基本民生、工资发放和机构运转。二是做好债务风险防范。加强风险动态监测，及时统计分析债务信息，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举借、谁偿还”的原则，实行任务清单和责任清单管理，采取“一债一策”化债方法。加大与省市请示汇报力度，争取获得债务化解的政策支持和业务指导。严格落实政府举债终身问责制和债务问题倒查机制，对新增隐性债务和化债不实给予严肃处理。三是维护金融秩序稳定。全面整治金融乱象，实现财富管理、私募基金、P2P 网贷、虚拟货币等重点领域风险 100% 出清。运用云南省新金融大数据监测预警平台和党建引领基层社会治理智能化平台，构建非法集资防控网络。完善非法集资风险预警和举报制度，及时发布风险提示信息。实行重大非法集资风险清单制管理，压实属地维稳责任，全力维护社会持续稳定。

（五）全面提升财政治理能力。一是深化改革创新发展。进一步理顺体制关系，落实各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相适应的制度；落实县乡财政体制改革，调动乡镇财政增收节支

积极性；加大预决算公开力度，重视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主动回应社会关切；建立健全国有资产报告制度体系；实现运用《云南省政府采购管理信息系统》，提高政府采购监管的电子化、规范化、透明化。二是落实财政节支管理。从严从紧管理好财政支出，优化财政支出结构，通过清理和压缩临聘人员开支，规范行政事业单位房屋租用，压减“三公”经费、压缩一般性支出、压实“三保”责任的方式，扎实做好重点领域支出需求保障。三是强化财政监管职能。积极推进预算联网监督工作，支持和配合人大依法开展预算审查监督；加强预算执行和财政资金安全管理，建立健全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相互制约、相互协调机制；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关口从事后评价向事前和事中延伸，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精准性；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加强政府债务监管，严控债务规模，积极筹措资金化解存量债务和历年欠拨专款，有效防范处置风险。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2022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我们将认真贯彻中央、省、市和区委的决策部署，按照六届人大六次会议的有关决议要求和本次区人大常委会会议的审议意见，努力实现本次预算调整确定的财政收支目标，促进全区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